

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及病历病案首页质控系统

项目编号：**[230801]JMSC[GK]2023001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受佳木斯市 center 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及病历病案首页质控系统。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及病历病案首页质控系统

批准文件编号：佳财购核字[2023]00143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801]JMSC[GK]20230010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1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2	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1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无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本次采购文件、开标过程、评审过程及采购结果等实体性事项的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人负责。

采购人的询问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454-8602010

2.对本次文件模板、工作纪律等程序性事项的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中心负责。

采购中心受理部电话： 0454-6683301

七.公告发布媒介：

联系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市辖区长安西路820号

联系人： 项目交易部

联系电话： 0454-6683301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佳木斯市中心医院

地址： 中山路256号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454-8602010

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2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包2： 不接受
14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无
15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不收取。 不收取

1 6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病历病案质控系统：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7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8.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8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包2：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总价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总价
22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3	其他	
2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25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向社会公告。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

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 评审 (详见第六章)

3. 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采购人授权评审委员会评审现场确定中标 (成交) 供应商, 并发出中标 (成交) 结果通知书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 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1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三、融资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黑财采〔2022〕37号《关于在全省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中心支行实现了与人民银行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简称中征平台)对接，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网，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直接向商业银行或通过第三方平台(含中征平台、中企云链平台等)、担保机构向商业银行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商业银行根据供应商信用和政府采购信誉，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贷款。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佳木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于士程，0454-8686992;中国人民银行佳木斯市中心支行王兴福，0454-8653353。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及病历病案首页质控系统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内。
标的提供的地点	佳木斯市中心医院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 ， (1)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预付款 30% ，验收合格后付 70% 。 (2) 中小企业支付优惠：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预付款 50% ，验收合格后付 50% 。 (3) 小微企业支付优惠：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预付款 70% ，验收合格后付 30% 。
验收要求	1 期： 1.验收方法 ：本项目按招标文件要求所有系统完成后，进行项目总验收。验收工作由中标供应商提出，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审组进行验收。 2.验收时间 ：完成安装、调试完毕，并稳定运用 1 个月后，由中标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于中标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工作。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3.验收标准 ： (1) 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及服务标准。系统运行稳定，无故障，数据无错误。 (2)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进行。在验收时，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4.验收文件的签署 ：由中标供应商撰写服务完成报告，由采购人委派的负责人在审核后签署。 5.项目完结时 中标供应商应提交的成果和整个项目过程电子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 实施确认书； (2) 培训资料； (3) 安装维护手册； (4) 使用操作手册； (5) 项目验收报告。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月内完成开发并上线试运行。

其他	<p>其他要求：：1、采购项目类别：货物类。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事业收入）。3、质保期限：1年。4、售后服务：（1）投标人必须根据本次招标文件所制定的目标和范围，提出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2）提供7*24小时日常服务，通过提供邮件、电话、QQ、VPN远程连接等技术支持方式，以解决日常系统出现的问题咨询和故障处理。当采购人出现紧急故障情况时，立即向投标人电话报修，要求投标人10分钟内响应，积极配合诊断并进行处理。</p> <p>（3）要求针对本项目成立软件开发实施项目组，明确项目经理及其他具体人员组成和分工。项目经理负责定期每月向甲方提交工作计划月报以及每周提交工作周报总结，监管项目按进度和计划有效开展。（4）在本合同项目实施及维保期间内，投标人应承诺对合同范围内的产品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p> <p>（5）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之日起，至少为期1年免费质保和永久技术支持（收费），包括各种突发事件采取应急措施等。（6）在质保期满时，中标人的工程师和招标人代表对所有产品进行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中标人自费解决并取得招标人的认可。（7）招标人保留对中标产品进行一次免费的重做接口、异地搬迁、数据库迁移安装、调试等的权利。5、特殊要求：（1）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安装地点：佳木斯市中心医院；项目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完成开发并上线试运行，试运行1个月后再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标明工期及实施计划、进度。（2）项目培训要求:系统操作培训：主要面向使用人员，投标人需提供操作培训及文档；投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约定合理地安排培训时间(3)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建设要求，提出完整的项目施工组织方案。（3.1）须提供相关操作文档包括开发文档及数据采集相关材料。（3.2）在维保期内，因其他应用程序上线所涉及的流程改造应承诺不收取任何费用。（3.3）系统应支持应用系统等级保护测评要求。（3.4）针对与集成平台对接应承诺维保期内不收取任何费用。（3.5）中标方应承诺在维保期限内知识库保持更新，紧跟医学发展的速度。（3.6）本项目为“一揽子工程”，中标人应充分理解与满足招标文件中的需求与目标，如中标人对本项目理解有误或方案设计存在偏差等，导致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遗漏工程的，弥补的项目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3.7）中标人只负责所中标软件产品与第三方软件产品（包括但不限于HIS、EMR、PACS、超声、检验、手麻、护理等）的对接，所产生的的第三方软件接口费用有医院负责。6、国家强制认证：无。7、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是否接受合同分包：不接受。</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应用软件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项	1.00	1,200,000.00	1,2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技术条款中非星号参数有5项及以上不满足，即为无效投标。
	2	<p>(一) 系统技术规格及要求 1.安全要求：系统服务器必须在医院指定服务器进行安装。 2.接口要求 2.1.符合卫计委颁布的《医院信息系统功能基本规范》； 2.2.符合卫计委颁布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规范（试行）》； 2.3.符合卫计委颁发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试行）》； 2.4.能够与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对接，获取电子病历中的数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诉、现病史、既往史等信息。可以将辅助诊疗的信息，写回到电子病历，包括但不限于鉴别诊断信息、检查项目、用药和手术方案信息、评估表等； 2.5.能够与医院集成平台对接，获取集成平台中的数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患者检验结果、检查报告、医嘱内容等； 2.6.能够与医院医嘱对接，获取医嘱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药品、检验、检查、手术、护理医嘱。可以自动检验检查合理化校验并给处提醒以及手术禁忌提醒等； 2.7.能够与医院门/急诊系统对接，通过主诉智能提示疑似诊断，明确诊断的推荐治疗方案。 3.性能要求：提供不同级别，不同故障情况下的应用系统的应急预案（指技术实现方案）。避免因计算机故障导致的医疗工作的延迟和医疗差错。 4.数据格式化要求：不需要电子病历实现结构化录入，可以从非结构化电子病历内容中，通过机器学习，自动抽取结构化信息。 5.终端用户操作性能指标：软件系统要体现易于理解掌握、操作简单、提示清晰、逻辑性强，直观简洁、帮助信息丰富等特点，保证操作人员以最快速度和最少的击键次数完成工作。 6.符合卫计委颁发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试行）》5级对临床决策支持和知识库的相关要求。</p>
★	3	<p>(二) 系统功能参数要求 临床决策支持系统CDSS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及要求 数据管理 前端数据采集 与电子病历、HIS系统进行前端功能接口对接，支持各类主流开发框架及开发语言，对接方式支持：客户端、dll、jssdk等，实现功能实时触发，数据实时采集。 后端数据采集 1.提供各数据采集集成方式，原始数据视图接口，集成平台接口，数据中心接口。 2.提供数据采集数据源配置，支持mysql、SQLServer、Oracle、Cache等多种数据库接入； 3.支持ETL方式对采集数据进行转换和抽取； 4.支持增量数据采集：支持采用定时任务的采集方式增量数据采集与汇集采集临床数据，且不影响业务系统； 5.支持实时数据的采集：支持使用数据实时采集方式采集数据，对业务系统数据库性能无影响；支持数据集成功能监控与管理。 6.支持多种采集任务的时间配置，通过对任务时间的配置，实现定时任务自由配置的效果。 ▲数据质量管理 产品效果依赖基础数据质量监控，至少包含以下业务： 1.自动对病房医师、门诊医师、检查科室、检验处理等业务项目自动进行数据质量评分 2.针对病房医师，纳入数据质量监控的业务项目至少包含：医嘱处理、检验报告、检验申请、检查报告、检查申请、病历记录。针对检查科室，纳入数据质量监控的业务项目至少包含：申请与预约、检查记录、检查报告。 3.对各个业务数据的编码对照率、字段有值率、字段关联率、时间顺序正确率进行自动统计并支持对于缺陷数据下钻至记录明细，记录明细至少包含：角色、业务项目、评价标准、评价项目、未通过记录ID、患者标识。 4.可直接查看任意评价项目的sql配置。 自然语言处理 可对各类非结构化医疗文书进行实时后结构化处理，如对于整段文本形式的出院记录可进行实时智能分析，至少包括： 1.自动分段、分句：自动解析出院日期、出院日期、入院情况、入院诊断、诊疗经过、出院情况、出院诊断、出院医嘱。并将每段文本中的句子进行自动分段。 2.自动分词：自动对每句文本中的医学实体进行正确识别。 后结构化数据服务 1.实体关联：对于不同实体之间的关系进行正确关联，如：对于肿瘤TNM分期可识别并与临床诊断进行关联。 2.实体抽取：以数据库视图形式展示抽取的实体类型及值。 3. API视图：支持以RESTful API接口方式调用自然语言处理引擎并返回相应识别结果。</p>
		知识库 知识库检索 支持通过多种方式（关键字、标题首字母）检索知识库内容，涉及疾病知识、检验检

查知识、评估表、药品说明书等知识内容。疾病详情 疾病知识库能够提供2500种疾病的详细知识内容，应包含疾病定义、病因、病理、临床表现、检查、并发症、诊断、鉴别诊断、治疗、预防的详细知识库内容，为医生的继续学习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处置建议 知识库能够提供900余种疾病的处置建议，其中内容应包含：治疗原则、非药物治疗、合并症治疗的三项内容。用药建议 知识库能够提供800余种疾病的用药建议，应包含疾病分型以及不同分型详细的药物治疗建议。检查建议 知识库能够提供800余种疾病的检查建议，应包含疾病相关的实验室检查、影像学检查、病原学检查的详细知识内容。患者指导 知识库能够提供700余种疾病相关的患者出院指导说明。诊断依据 知识库能提供900余种疾病的诊断依据，供医生查看。检验/检查 知识库能够提供1100多条检验/检查项目说明。检验项目说明涵盖检验项目定义、合理参考范围和临床意义等内容；检查项目说明涵盖检查项目定义、检查适用范围以及影像学结果说明等内容。药品说明书 知识库能够提供10000多篇药品说明书。评估表及医学计算公式 知识库至少能够提供1000张临床常见评估表，支持根据不同勾选项，得出不同的的分值和评估结论。支持评估表打印预览、打印、以PDF格式下载到本地。支持在同一个界面中查看该患者的所有历史评估记录。支持点击历史评估结论立即调取评估表详情，支持修改评估结果、重新评估、对历史评估记录进行作废处理。可视化诊疗路径 系统提供至少1400种常见疾病的可视化临床诊疗路径知识库。支持中英双语显示。对每一种疾病的临床决策要点，按临床诊疗过程以树状结构进行展示。点击每一关节环节，可自动展开本节点关键评估内容，及下游决策路径。路径知识应具有权威性，需符合国内外权威指南要求。手术知识库（1）知识库提供手术操作相关知识，供医生在电子病历界面同屏查看，例如“移植肾切除术”包含手术编码、适应症、术前准备、手术步骤、术后处理、手术意外的预防与处理等内容。（2）知识内容标注来源出处。护理知识库 护理知识库能够提供护理、治疗相关知识,包含操作前准备、操作程序及方法、适应症、禁忌症、注意事项、患者健康指导、护理措施等，为医护人员继续学习提供丰富的素材。知识维护 支持医院自行知识维护，至少应包含：1.支持的知识类型：文献、评估表、疾病详情、患者指导、处置建议、用药建议、检查建议、药品说明书、出院指导、检验检查、护理说明、手术说明等内容的自行维护。2.可查看各类知识的日志，支持通过操作用户、操作类型、标题、操作时间等参数筛选日志记录。支持知识更新后进行即刻数据同步。3.知识编辑：支持关联多个诊断，可标注关键词、文章摘要。可建立多级目录，对正文内容支持图文混合编辑。支持上传图片、PDF文档。支持备注多个知识来源。4.预览：支持对新编辑的知识内容进行效果预览。5.知识管理：支持通过知识标题、关联检索、知识状态、知识来源、创建人、审核人、创建时间、操作时间进行知识检索。检验合理性规则 支持医院维护与患者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手术、性别、年龄等情况相关的检验合理性规则。检查合理性规则 支持医院根据（门/急诊、住院）检查字典，维护与患者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手术、性别、年龄相关的检查合理性规则。例如患者的超声心动图报告提示： $LVEF \leq 35\%$ ，此时医生开立乙状结肠镜检查申请时，系统自动弹窗提醒患者存在临床禁忌。手术合理性规则 支持自定义手术合理性规则。可对规则的提醒文案形式、禁忌级别、禁忌年龄区间、禁忌性别进行设置。规则的主要条件、否定条件可进行复杂设置即多条件可以“或”及“且”的形式进行复杂的逻辑设置，并通过规则同步、规则生效功能实时生效。条件的范围需覆盖：症状（如餐后腹痛）、体征（例如体温 $>39^{\circ}\text{C}$ ）、诊断（例如胆石症）、检验检查结果（例如血钾 $<3.8\text{mmol/L}$ ）等。用药合理性规则 支持医院自定义用药合理性规则。医院可根据医院用药字典，维护与患者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手术、性别、年龄等相关的用药合理性规则。诊断合理性规则 支持维护与患者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手术、性别、年龄相关的诊断合理性规则。检验预警 支持医院根据医院（门诊、住院）的检验字典，维护与患者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手术、性别、年龄，医院科室以及检验项目的检验风险预警规则。规则管理 1.支持下线、上线、审核、删除、编辑、新增知识和规则；2.支持医院按照项目分工安排不同的角色，不同的角色对应不同的权限；国际编码 支持SNOMED CT标

准术语库在线查阅，便捷浏览中文版19个概念大类，也可以直接检索所需概念、上下级概念和本概念的其他表达方式。

病房医生辅助系统 智能推荐鉴别诊断 支持结合患者的临床表现（主诉、现病史等病历信息以及检验值信息），智能判断患者疑似疾病，实时引导医生全面考虑患者病情，避免漏诊、误诊。支持医生根据系统推荐的鉴别诊断，直接查阅诊断相关的疾病详情以及与之相关的文献、指南。支持科室，至少包括：普内科（消化内科、呼吸内科、心内科等等）、普外科（心血管外科、神经外科等等）、骨科、妇科、儿科。▲智能推荐 评估表 根据患者当前病情，系统可实时为医生推荐该患者需要进行评估的评估表，数量不少于1000种，且至少包含以下功能：1.医生确定初步诊断时系统能自动推荐相关评估表，医生可直接点击查看评估表详情。例如，当患者初步诊断为急性脑梗死时，系统自动推NIHSS卒中量表、卒中静脉溶栓禁忌、mRS量表、TOAST缺血性卒中分型等量表供医生选用。2.根据患者评分情况给出病情严重风险程度建议，并自动累加勾选中的细项分值3.支持评分结果及分析自动写回患者电子病历中。通过是否点选“结论不回填至病历”可控制回填功能。4.支持以两种方式单独或合并回填评估结论：1.评估表结果说明。2.各细项的评分情况。5.支持查阅在本系统中评估的历史评估记录。6.支持评估完成的评估表进行在线打印或以PDF格式下载。7.支持对历史评估表进行作废处理，但需备注作废理由。医生可以根据病人病情需要，主动搜索相应评估表，并在完成评估时将评估结果写回电子病历中。智能推荐治疗方案 智能推荐治疗方案，根据患者当次诊断，结合现病史、既往史、用药史、检验结果、检查结果等情况，为医生智能推荐符合临床路径或指南推荐的治疗方案及对应的用药方案。例如：在入院记录主诉输入“突发左下肢无力伴言语不利2小时”及初步诊断中输入“急性脑梗死”，根据指南推荐的治疗方案顺序为：1.静脉溶栓；2.血管内介入；3.抗凝治疗。当在既往史中补充“患者1月前发生颅内出血”，系统自动取消对静脉溶栓的治疗推荐。治疗方案推荐应包含：1.大类方案推荐，如对于急性脑梗死患者应推荐：静脉溶栓、血管内介入、抗凝治疗、降颅压治疗、改善脑循环及脑保护、康复治疗、吞咽障碍评定。2.大类方案的应用原则，如对于急性脑梗死患者使用静脉溶栓，系统应提醒：有效抢救半暗带组织的时间窗为4.5h内(rtPA)或6h内(尿激酶)。3.具体方案推荐，包括药品名称+给药方式+剂量：例如对于静脉溶栓药物，系统应至少推荐注射用阿替普酶 静脉注射 0.9mg/kg/次、注射用尿激酶 静脉注射 100万U-150万IU/次两种具体用药方案。检查/检验方案推荐，根据最新指南推荐，帮助医生推荐适宜的成套检查/检验方案，供医生选择。对于危重疾病，如急性脑梗死，推荐的检查方案应包括：紧急检查（凝血功能监测）、确诊检查（头颅CT）、鉴别检查（头颅MRI等）一般检查、合并症检查（超声心动图、动态心电图），并说明各项检查的检查目的。检查项写回，根据医院现有的电子病历、HIS系统支持回写的功能，医生根据需要及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智能写回到患者电子病历中。检查分析解读 结合患者当次诊断、主诉、病史等病情情况，对患者的检查报告结果进行解读，给出诊断建议。检验分析解读 根据患者的检验结果，系统应支持自动判断检验值是否异常及提醒，并进行检验结果解读。提示检验结果解读时，提示结果原因，帮助医生快速判断校验。查阅报告时，对于多正常参考值的项目能够根据检验结果和诊断、性别、生理周期等自动给出正常结果的判断与提示。危急值预警 ▲根据患者的检验结果，在医生开具检验医嘱时，自动审核检验值是否落在危急值高值/阳性或低值的范围内，对大于危急值高值或低于危急值低值的检验细项进行标识。对于危急检验结果，医师、护士能够在系统中看到。支持危急值详情查看，包括检验报告、检验细项、样本、检验结果、单位、报告时间等信息。支持危急值规则出处查看。术后并发症预警 结合患者手术类型、手术时间及术后患者的临床表现，检查/检验结果，对术后有可能引起并发症的相关内容进行预警提示，避免医生遗漏。检查/检验合理性审核 有可联合利用病人在两个以上系统的数据（如his系统的性别或年龄、电子病历系统的症状或临床表现或者疾病诊断、lis系统的检验结果、pacs系统的检查结果等）进行检查与提示的知识库，在医生开具检查/检验医嘱时，自动审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进行提示。检查/检验重复性审核 支持对重复开具的

★

5

检验 / 检查项目可以进行审核提示，支持对重复开立的时间限制进行个性化设置。诊断合理性审核 支持根据患者情况（性别、年龄及检查/检验结果等情况）审查诊断是否合理，并继续实时提示。用药合理性审核 支持结合患者性别、年龄、过敏史、用药情况、检验检查结果等情况，在医生开立药品医嘱时，自动进行用药合理性审核，对不合理用药、高危用药项目进行提示。支持从提示信息关联查看不合理药品的药品说明书。治疗合理性 支持根据患者性别、年龄、症状、人群等情况，在医生开具治疗医嘱时，自动审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提示。手术/操作合理性审核 根据患者的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检验结果 等情况，在医生开具手术医嘱/手术申请单时，自动审 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进行提示。卡控位置配置 ▲支持危急值预警卡控位置配置。可配置检验预警信息在书写病程页面、检验医嘱界面、处方医嘱界面、手术医嘱界面、护理医嘱界面，格式化诊断界面、检验报告单页面进行提醒。提醒时效配置 支持检验预警和危急值提醒时效配置，例如可配置危急值提醒在一定时间后消失。时间单位可选择小时、天、周、月。合理性提醒强度设置 支持对检验、手术、检查/检查重复性、用血、检查、用药、诊断、处置等医嘱的合理性提醒强度进行三级提醒自定义（强/中/弱）。用户反馈 支持在医生工作站进行用户反馈，医生可按照提建议、提缺陷、我想要等不同情况提交用户反馈。支持文字描述和图片上传，支持默认自动截图当前提醒框并上传。

6

门诊医生辅助系统 智能推荐鉴别诊断 支持结合患者的临床表现（主诉、现病史等病历信息以及检验值信息），智能判断患者疑似疾病，实时引导医生全面考虑患者病情，避免漏诊、误诊。支持医生根据系统推荐的鉴别诊断，直接查阅诊断相关的疾病详情介绍以及文献、指南。系统应支持危重疾病疑似诊断，根据医生录入患者的病历信息，系统进行智能判断后，智能推荐患者存在的疑似危重疾病和疑似诊断详情，帮助医生进行鉴别诊断疾病，支持医生在诊疗过程参考疾病信息，快速确诊疾病。当主诉更改后，系统应智能识别主诉信息，并自动进行重新识别推荐。智能推荐评估表工具 根据患者当前病情，系统实时为医生推荐该患者需要进行评估的评估表。自动累加勾选中的细项分值，根据患者评分情况给出病情严重风险程度建议。医生进行评估时，可以根据患者生命体征、检验结果项目自动完成对应评估项目的评估。支持在线完成评估，可将评分结果及分析自动写回患者电子病历中。医生可以根据病人病情需要，主动搜索相应评估表，并在完成评估时将评估结果写回电子病历中。支持查阅患者所有在线评估的评估表历史。支持评估完成的评估表进行在线打印。智能推荐治疗方案 推荐治疗方案，根据患者当次就诊病情，为医生智能推荐符合临床路径或指南要求的治疗方案 检查/检验方案推荐，根据最新指南推荐，帮助医生推荐适宜的多套检查/检验方案，供医生选择。检查项写回，根据医院现有的电子病历、HIS系统支持回写的功能，医生根据需要及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智能写回到患者电子病历中。智能推荐检验检查 在初诊未确诊时，支持以明确诊断为目的推荐检查、检验项目。支持检查检验项写回，根据医院现有的电子病历、HIS系统支持回写的功能，医生根据需要及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检查项，智能写回到患者电子病历中。检查分析解读 结合患者当次诊断、主诉、病史等病情情况，对患者的检查报告结果进行解读，并推荐诊断。检验分析解读 根据患者的检验结果，系统应支持自动判断检验值是否异常及提醒，并进行检验结果解读。提示检验结果解读时，提示结果原因，帮助医生快速判断校验。查阅报告时，对于多正常参考值的项目能够根据检验结果和诊断、性别、生理指标等自动给出正常结果的判断与提示 检查合理性审核 根据患者的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查结果等情况，在医生开具检查医嘱时，自动审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进行提示。检验合理性审核 根据患者的症状、临床表现、诊断、检验结果等情况，在医生开具检验医嘱时，自动审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进行提示。检查/检验重复性审核 支持对重复开具的检验 / 检查项目可以进行审核提示。诊断合理性审核 支持根据患者情况（性别、年龄）审查诊断是否合理，并继续实时提示。治疗合理性审核 支持根据患者性别、年龄、症状、人群等情况，在医生开具治疗医嘱时，自动审核合理性，对禁忌和相对禁忌的项目主动提示。用药合理性审核 支持结合患者性别、年龄、过敏史、用药情况、检验检查结果等情况，在医生开立药品医嘱时，自动进行用药合理性审核，对不合理用药、高危用药项目进行提示。支持从提示信息关联查看不合理药品的药品说明书。智能辅助问诊 问诊推荐：根据患者的症状、临床表现为医生智能推荐相关问诊路径，协助医生完成患者临床问诊。▲可视化问诊路径：提供图形可视化问诊路径，从主要症状出发，以流程图的形式将相关问诊要点呈树状串联在一起，医生可直接点击每个问诊要点是否存在（点击“√”或“×”）逐步完善问诊过程，并最终得出最可能的诊断，以及相应的处置措施。危险信号提醒，针对该症状需要优先排除/确认的症状、体征，在图形问诊页面的最上方用“危险信号”进行提醒。在问诊路径中，对急症用红色线框以及警示标示进行提醒并提供紧急处理意见。路径跳转：从某个症状出发进行图形可视化问诊的过程中，当该症状与其他症状合并存在时，可直接跳转至相关症状的问诊路径。根据医生问诊结论能够提供相应的处理方案。用户反馈 支持在医生工作站进行用户反馈，医生可按照提建议、提缺陷、我想要等不同情况提交用户反馈。支持文字描述和图片上传，支持默认自动截图当前提醒框并上传。

★	7	<p>CDSS统计平台 ▲预警总览 对科室、医生诊疗过程中产生的诊疗预警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支持总预警次数和预警次数时间趋势统计分析；支持检验合理性、检查合理性、手术合理性、药品合理性、诊断合理性、术后并发症、检验检查重复性等不同预警类型的预警次数统计分析，支持下钻到患者明细列表，明细列表可下载；支持不同预警类型预警时间趋势统计分析，可按天、周、月进行展示；支持预警科室排名，展示预警科室top10；支持合理性预警-禁忌类型统计分析，如相对禁忌和绝对禁忌；支持预警规则排名，展示预警规则top10；支持按照时间、科室、医生、预警类型进行统计范围筛选；智能推荐支持对系统各模块智能推荐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指标包括疑似危重推荐数、常见疑似诊断推荐数、检查解读推荐数、检查检验推荐数、治疗方案推荐数、评估表推荐数、文献推荐数、护理处置推荐数、出院指导推荐数、护理评估表推荐数、推荐用药、回填总数等支持以上统计指标的环比分析；支持智能推荐指标数据下钻和患者明细下载；支持对每个患者提醒条数进一步下钻至推荐内容明细页面，可查看该次提醒对应的常见疑似诊断、鉴别依据，初次触发页面、提醒时间、是否回写等信息。支持对一定时间段内不同推荐项目的变化趋势进行统计分析，以天、周、月进行展示，支持用户根据需求勾选推荐项目调整显示的趋势图支持智能推荐项目回填率统计分析支持推荐项目排名，展示推荐内容top10。用户点击数据支持对整体点击量、覆盖患者数、覆盖医生数、智能推荐数进行统计分析；支持对CDSS点击数和覆盖患者数的时间趋势进行统计分析，按天、周、月进行可视化图表展示；支持对不同科室点击量进行统计并排名，可视化展示科室点击量top15；支持对不同医生点击量进行统计并排名，可视化展示医生点击量top15；热点功能支持对检验检查、治疗方案、文献、鉴别诊断等不同模块模块使用点击量进行统计分析；点击可下钻使用该功能模块最多的科室排行榜，列表可下载；支持对用户搜索知识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热点知识库搜索排行榜；点击可下钻搜索列表，列表可下载；支持对不同科室文献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历史评估记录 对全院历史评估情况进行汇总，可按照患者维度、评估表维度进行评估历史记录查看支持每次原始评估表详情查看，支持评估依据查看；支持历史评估记录表字体大小调整、打印、下载。反馈管理 支持反馈情况统计分析，统计指标包含反馈总数、回复总数、提缺陷、提建议等指标；</p>
	8	<p>投标产品需要满足以上功能需求表，“▲”为重要技术参数，需提供对应系统功能截图。</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
标的提供的地点	佳木斯市中心医院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100%，(1)签订合同后15日内预付款30%，验收合格后付70%。(2)中小企业支付优惠：签订合同后15日内预付款50%，验收合格后付50%。(3)小微企业支付优惠：签订合同后15日内预付款70%，验收合格后付30%。</p>

验收要求	<p>1期：1.验收方法：本项目按招标文件要求所有系统完成后，进行项目总验收。验收工作由中标供应商提出，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审组进行验收。2.验收时间：完成安装、调试完毕，并稳定运用1个月后，由中标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于中标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工作。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3.验收标准：(1)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及服务标准。系统运行稳定，无故障，数据无错误。(2)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进行。在验收时，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4.验收文件的签署：由中标供应商撰写服务完成报告，由采购人委派的负责人在审核后签署。5.项目完结时中标供应商应提交的成果和整个项目过程电子文档，包括但不限于：(1)实施确认书；(2)培训资料；(3)安装维护手册；(4)使用操作手册；(5)项目验收报告。</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内完成开发并上线试运行。

其他	<p>其他要求：：1、采购项目类别：货物类。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事业收入）。3、质保期限：1年。4、售后服务：（1）投标人必须根据本次招标文件所制定的目标和范围，提出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2）提供7*24小时日常服务，通过提供邮件、电话、QQ、VPN远程连接等技术支持方式，以解决日常系统出现的问题咨询和故障处理。当采购人出现紧急故障情况时，立即向投标人电话报修，要求投标人10分钟内响应，积极配合诊断并进行处理。</p> <p>（3）要求针对本项目成立软件开发实施项目组，明确项目经理及其他具体人员组成和分工。项目经理负责定期每月向甲方提交工作计划月报以及每周提交工作周报总结，监管项目按进度和计划有效开展。（4）在本合同项目实施及维保期间内，投标人应承诺对合同范围内的产品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p> <p>（5）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之日起，至少为期1年免费质保和永久技术支持（收费），包括各种突发事件采取应急措施等。（6）在质保期满时，中标人的工程师和招标人代表对所有产品进行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中标人自费解决并取得招标人的认可。（7）招标人保留对中标产品进行一次免费的重做接口、异地搬迁、数据库迁移安装、调试等的权利。5、特殊要求：（1）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安装地点：佳木斯市中心医院；项目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完成开发并上线试运行，试运行1个月后再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标明工期及实施计划、进度。（2）项目培训要求:系统操作培训：主要面向使用人员，投标人需提供操作培训及文档；投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约定合理地安排培训时间(3)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建设要求，提出完整的项目施工组织方案。（3.1）须提供相关操作文档包括开发文档及数据采集相关材料。（3.2）在维保期内，因其他应用程序上线所涉及的流程改造应承诺不收取任何费用。（3.3）系统应支持应用系统等级保护测评要求。（3.4）针对与集成平台对接应承诺维保期内不收取任何费用。（3.5）中标方应承诺在维保期限内知识库保持更新，紧跟医学发展的速度。（3.6）本项目为“一揽子工程”，中标人应充分理解与满足招标文件中的需求与目标，如中标人对本项目理解有误或方案设计存在偏差等，导致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遗漏工程的，弥补的项目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3.7）中标人只负责所中标软件产品与第三方软件产品（包括但不限于HIS、EMR、PACS、超声、检验、手麻、护理等）的对接，所产生的的第三方软件接口费用有医院负责。6、国家强制认证：无。7、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是否接受合同分包：不接受。</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应用软件	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项	1.00	1,300,000.00	1,3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p>技术条款中非星号参数有5项及以上不满足，即为无效投标。</p>																								
	2	<p>(一) 系统技术规格基本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要求：系统服务器必须在医院指定服务器进行安装。 2. 接口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符合卫计委颁布的《医院信息系统功能基本规范》； 2.2. 符合卫计委颁布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规范（试行）》； 2.3. 符合卫计委颁发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试行）》； 2.4. 能够与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对接，获取电子病历中的数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诉、现病史、既往史等信息。 2.5. 能够与医院集成平台对接，获取集成平台中的数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患者检验结果、检查报告、医嘱内容等； 2.6. 能够与医院医嘱对接，获取医嘱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药品、检验、检查、手术医嘱； 3. 性能要求：提供不同级别，不同故障情况下的应用系统的应急预案（指技术实现方案）。避免因计算机故障导致的医疗工作的延迟和医疗差错。 4. 数据格式化要求：不需要电子病历实现结构化录入，可以从非结构化电子病历内容中，通过机器学习，自动抽取结构化信息。 5. 终端用户操作性能指标：软件系统要体现易于理解掌握、操作简单、提示清晰、逻辑性强，直观简洁、帮助信息丰富等特点，保证操作人员以最快速度和最少的击键次数完成工作。 																								
★	3	<p>(二) 系统功能参数要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分系统名称</th> <th>系统功能</th> <th>功能描述及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病历运行质控</td> <td>实时提醒</td> <td>系统能够通过和院内EMR系统对接，在临床医生书写电子病历文书的同时实时、主动解读，当病历内容存在缺陷时，系统应主动提示医生当前文书存在的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可实时消失。</td> </tr> <tr> <td>▲单项否决提醒</td> <td></td> <td>系统能够支持对病历以及文书的单项否决进行判断并提醒，当病历或文书存在单项否决缺陷时，系统应实时、主动提醒医生相关质控缺陷，并进行特殊标注，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单项否决提示实时消失。支持医院对每条规则是否属于“单向否决缺陷”进行自主配置。</td> </tr> <tr> <td>形式质控</td> <td></td> <td>系统能够支持对全病历文书记录的及时性、完整性、一致性、合理性进行智能判断，包含：入院记录、首次病程记录、手术记录、会诊记录、输血记录、转科记录等，并主动提醒形式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实时消失。</td> </tr> <tr> <td>内涵质控</td> <td></td> <td>系统能够支持对各类医疗文书内容进行后结构化处理，并通过术语映射、模型训练、大数据分析，对全病历进行内涵质控，包括但不限于：病历文书记录的完整性、上下文的描述一致性、诊疗措施的记录合理性、不同文书雷同性等，并应主动提醒医生内涵质控缺陷。</td> </tr> <tr> <td>运行病历评分表</td> <td>1</td> <td>可根据各省市文件配置不同的运行病历评分表，并关联病历质控的内涵类规则、形式类规则，进行自动评分。评分表包含：评分项目、评分标准、评分方法、扣分结果、扣分理由</td> </tr> <tr> <td></td> <td>2</td> <td>可展示每位患者的分数，能查看每个患者的具体评分明细，并根据评分项目导航快速定位不同评分项目；扣分项目会进行标红处理，可以查看具体扣分点与扣分理由</td> </tr> <tr> <td></td> <td>3</td> <td>人工可以修改系统评分结果，并添加备注通知到临床修改病历。</td> </tr> </tbody> </table>	分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及要求	病历运行质控	实时提醒	系统能够通过和院内EMR系统对接，在临床医生书写电子病历文书的同时实时、主动解读，当病历内容存在缺陷时，系统应主动提示医生当前文书存在的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可实时消失。	▲单项否决提醒		系统能够支持对病历以及文书的单项否决进行判断并提醒，当病历或文书存在单项否决缺陷时，系统应实时、主动提醒医生相关质控缺陷，并进行特殊标注，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单项否决提示实时消失。支持医院对每条规则是否属于“单向否决缺陷”进行自主配置。	形式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全病历文书记录的及时性、完整性、一致性、合理性进行智能判断，包含：入院记录、首次病程记录、手术记录、会诊记录、输血记录、转科记录等，并主动提醒形式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实时消失。	内涵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各类医疗文书内容进行后结构化处理，并通过术语映射、模型训练、大数据分析，对全病历进行内涵质控，包括但不限于：病历文书记录的完整性、上下文的描述一致性、诊疗措施的记录合理性、不同文书雷同性等，并应主动提醒医生内涵质控缺陷。	运行病历评分表	1	可根据各省市文件配置不同的运行病历评分表，并关联病历质控的内涵类规则、形式类规则，进行自动评分。评分表包含：评分项目、评分标准、评分方法、扣分结果、扣分理由		2	可展示每位患者的分数，能查看每个患者的具体评分明细，并根据评分项目导航快速定位不同评分项目；扣分项目会进行标红处理，可以查看具体扣分点与扣分理由		3	人工可以修改系统评分结果，并添加备注通知到临床修改病历。
分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及要求																								
病历运行质控	实时提醒	系统能够通过和院内EMR系统对接，在临床医生书写电子病历文书的同时实时、主动解读，当病历内容存在缺陷时，系统应主动提示医生当前文书存在的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可实时消失。																								
▲单项否决提醒		系统能够支持对病历以及文书的单项否决进行判断并提醒，当病历或文书存在单项否决缺陷时，系统应实时、主动提醒医生相关质控缺陷，并进行特殊标注，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单项否决提示实时消失。支持医院对每条规则是否属于“单向否决缺陷”进行自主配置。																								
形式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全病历文书记录的及时性、完整性、一致性、合理性进行智能判断，包含：入院记录、首次病程记录、手术记录、会诊记录、输血记录、转科记录等，并主动提醒形式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实时消失。																								
内涵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各类医疗文书内容进行后结构化处理，并通过术语映射、模型训练、大数据分析，对全病历进行内涵质控，包括但不限于：病历文书记录的完整性、上下文的描述一致性、诊疗措施的记录合理性、不同文书雷同性等，并应主动提醒医生内涵质控缺陷。																								
运行病历评分表	1	可根据各省市文件配置不同的运行病历评分表，并关联病历质控的内涵类规则、形式类规则，进行自动评分。评分表包含：评分项目、评分标准、评分方法、扣分结果、扣分理由																								
	2	可展示每位患者的分数，能查看每个患者的具体评分明细，并根据评分项目导航快速定位不同评分项目；扣分项目会进行标红处理，可以查看具体扣分点与扣分理由																								
	3	人工可以修改系统评分结果，并添加备注通知到临床修改病历。																								

4	<p>终末病历质控 总体病历评分表 系统能够支持对全部出院患者的对各类医疗文书进行后结构化处理，对全病历进行形式质控和内涵质控，并自动计算病历得分及病历等级。 1、医院可根据各省市文件配置不同的总体病历评分表，并关联病历质控的内涵、形式类规则进行自动评分，评分表包含：评分项目、评分标准、评分方法、扣分结果、扣分理由 2、可展示每位患者的总体病历得分，并根据配置展示病历等级，能查看每个患者的具体评分明细，并根据评分项目导航快速定位不同评分项目；扣分项目会进行标红处理，可以查看具体扣分点与扣分理由 3、人工可以修改系统评分结果，并添加备注通知到临床修改病历 单项否决提醒 系统能够对病历以及文书的单项否决进行判断，若病历或文书存在单项否决缺陷，系统应主动提醒质控缺陷，并标识出单向否决对应的问题 形式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全病历文书记录的及时性、完整性、一致性、合理性进行智能判断，包含入院记录、首次病程记录、手术记录、会诊记录、输血记录、转科记录等，并主动提醒形式质控缺陷。在医生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实时消失。 内涵质控 系统能够支持对各类医疗文书内容进行后结构化处理，并通过术语映射、模型训练、大数据分析，对全病历进行内涵质控，包括但不限于：病历文书记录的完整性、上下文的描述一致性、诊疗措施的记录合理性、不同文书雷同性等，并主动提醒形式质控缺陷，在医生修正缺陷内容后，质控提示实时消失。</p>
	<p>病历审核 病历查询 运行病历质控： 1、支持“按患者”和“按问题”两个维度查看运行病历列表；（1）按患者：支持按入院日期、入院科室、问题类型、规则名称、质控医生、患者信息、在院/出院、病历得分（最小值 至 最大值）、入院病区、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医疗组等条件多维度检索，展示在院运行病历患者列表；支持对病历列表的标题展示列进行个性化设置，可选项包括：病历号、病案号、患者姓名、入院科室、质控医生、病历得分、问题数量、质控状态、入院时间、入科时间、入院病区、医疗组、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住院天数等。（2）按问题：支持按入院日期、入院科室、问题类型、规则名称、质控医生、患者信息、在院/出院、病历得分（最小值 至 最大值）、质控类型（全部/机器/人工）、医生反馈状态、入院病区、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医疗组等条件多维度检索，展示在院运行病历患者列表；支持对病历列表的标题展示列进行个性化设置，可选项包括：病历号、病案号、患者姓名、入院科室、质控医生、病历得分、质控状态、规则名称、详细说明、扣分、质控类型、入院时间、入科时间、入院病区、医疗组、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质控结果、住院天数、医生反馈状态、医生反馈等。 2、支持病历查看：（1）支持“全部”、“待审核”、“已审核”快速分类病历；（2）支持对患者列表病历进行下钻，可查看 患者“文书列表”、“评分表”结果与“质控闭环”；（3）文书列表可查看患者病历原文与质控规则结果，文书列表包括不仅限于：病案首页、入院记录、病程记录、手术记录、出院/死亡记录、谈话记录、医嘱单、检验报告、检查报告、生命体征、病理报告、诊断记录。（4）文书列表内，支持查看患者病历原文与系统审核结果，缺陷原文可以高亮并划线对应到质控规则。质控规则可以进行人工审核并备注反馈意见通知到临床端，可以批量进行整本病历的系统质控结果提交。（5）评分表内，可查看患者具体评分表详情与扣分明细，并进行分数修改和确认（6）质控闭环内，支持“全部”、“通过”、“不通过”区分质控规则；可以查看每个缺陷项目机器/人工质控时间，对是否进行修改与反馈，人工是否进行质控和确认均可进行留痕查看；并对整本病历的质控提交与审核等各个节点有时间轴记录 时间轴 终末病历质控： 1. 支持“按患者”和“按问题”两个维度查看运行病历列表；（1）按患者：支持按出院日期、出院科室、问题类型、规则名称、质控医生、患者信息、病历等级、病历得分（最小值 至 最大值）、出院病区、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医疗组等条件多维度检索，展示终末病历患者列表；支持对病历列表的标题展示列进行个性化设置，可选项包括：病历号、病案号、患者姓名、出院科室、质控医生、住院天数、病历等级、问题数量、质控状态、出院时间、入科时间、入院病区、医疗组、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等。（2）按问题：支持按出院日期、出院科室、问题类型、规则名称、质控医生、患者信息、病历等级、病历得分（最小值 至 最大值）、质控类型（全部/机器/人工）、医生反馈状态、出院病区、主治医生、主任医生、住院医师、医疗组等条</p>

5	<p>件多维度检索，展示终末病历患者列表；支持对病历列表的标题展示列进行个性化设置，可选项包括：病历号、病案号、患者姓名、出院科室、质控医生、住院天数、病历等级、病历得分、问题数量、质控状态、规则名称、详细说明、扣分、医生反馈状态、医生反馈、质控类型、出院时间、入科时间、入院病区、医疗组、主治医师、主任医师、住院医师、质控结果等。</p> <p>2、支持病历查看：（1）支持“全部”、“待审核”、“已审核”快速分类病历；（2）支持对患者列表病历进行下钻，可查看患者“文书列表”、“评分表”结果与“质控闭环”；（3）文书列表包括不仅限于：病案首页、入院记录、病程记录、手术记录、出院/死亡记录、谈话记录、医嘱单、检验报告、检查报告、生命体征、病理报告、诊断记录。（4）支持查看患者病历原文与系统审核结果，缺陷原文可以高亮并划线对应到质控规则。质控规则可以进行人工审核并备注反馈意见通知到临床，可以批量进行整本病历的系统质控结果提交。（5）可查看患者具体评分表详情与扣分明细，并进行分数修改和确认（6）可以查看每个缺陷项目机器/人工质控时间，对是否进行修改与反馈，人工是否进行质控和确认均可进行留痕查看；并对整本病历的质控提交与审核等各个节点有时间轴记录</p> <p>评价管理 质控任务创建：系统能够支持质控管理人员定期创建质控任务项目，并制定任务负责人和期望完成时间。筛选质控病历：支持通过多维度快速搜索病历添加到质控项目中，支持对搜索的病历进行批量、随机筛选。查看质控项目及病历：质控管理人员可随时查看病历审核任务的进度，并支持查看对应病历的质控详情。病历评价 质控人员登录系统，可查看到当前的质控任务，包括质控项目批次、抽取类型、评价人、进度、剩余时间（天）、开始日期、创建人、状态、操作等。并支持快速定位到自身需要质控的病历，在线进行病历审核。</p> <p>▲人工二次审核 质控缺陷总览：在质控员选择一份病历进行人工审核时，系统应展示当前病历的所有质控缺陷，根据质控员查看的文书不同展示当前文书涉及的缺陷。点击缺陷问题，系统会自动切换到相应的文书，并定位到缺陷对应的段落或原文上。人工质控与结果确认：质控人员根据系统的质控结果对病历的缺陷进行人员确认，如果认为此缺陷要求医生修改，可以把修改建议反馈给医生。如果认为此缺陷对病历质量影响不大，也可以确认通过。同时可以看到医生对缺陷建议是否修改或反馈，并对反馈结果进行确认。病历评分：系统根据医院评分表的配置及规则关联，自动对病历进行评分，质控员可以基于系统的评分结果进行人工评分。可以通过添加删除缺陷进行人工干预评分，也可以通过人工修改该评估项目的得分。质控闭环：通过质控闭环可以清晰的看到当前病历的质控流程系统首次质控时间、人工质控时间、人工确认时间、病历提交时间以及操作人员。通过缺陷闭环可以看到某一个缺陷整个的流转过程，从系统质控、医生主动修改、人工质控、医生反馈、人工确认的全过程的操作人和操作时间。病历快捷浏览 在质控员选择一份病历进行人工审核时，系统应展示对应的病历文书，并展示当前选中病历文书的所有缺陷详情；缺陷自动定位 当质控员在查看缺陷条目时，点击缺陷条目后，系统支持自动跳转至该缺陷对应的病历文书原文位置，并高亮显示；审核意见反馈交互</p> <p>1.临床端反馈：书写病历时，支持医生对AI质控的病历问题在线进行问题反馈；</p> <p>2.质控员审核：支持质控员对每个质控问题的反馈情况进行查看，可再次对修改不正确的缺陷进行再次反馈并填写修改建议。</p> <p>3.临床端查看：临床端医生可对质控人员要求修改的病历进行查看和修改，如果对质控结果存在异议可在线进行申诉，将申诉理由反馈至对应的质控员。</p> <p>4.质控员确认：支持质控员按缺陷反馈情况查看病历，并对医生反馈的缺陷进行再次确认通过或再次反馈修改建议。</p>
6	<p>病历形式质控 质控规则覆盖 至少能够提供400条病历文书的形式质控规则。病历文书包括入院记录、首次病程记录、手术记录、会诊记录、输血记录、转科记录等。形式质控内容应包括病案首页记录的完整性、合理性、一致性、时效性。完整性 系统可对病历的内容的完整情况进行质控提醒；如：入院记录无体格检查；会诊记录中会诊时间完整性质检；术前讨论医师签名完整性质检等。合理性 支持对文书内容的合理性进行质控，如：入院记录婚姻状况合规性质检；手术记录填写人合规性质检等 时效性 系统可检查全病历文书记录的及时性；如：入院记录书写及时性质检；术后首次病程记录及时性质检等</p>

★	7	<p>病历内涵质控 质控规则覆盖 至少能够提供220条病历文书的内涵质控规则，内涵质控内容应包括病历的完整性、合理性、一致性、雷同性。内涵完整性 系统可检查各病历文书的记录内容是否存在缺陷；包括但不限于：（1）入院记录主诉时间不完整；（2）现病史主症状缺少诱因、发病地点、性质、程度、加重缓解因素、就诊经过等描述；（3）病程记录中的有创操作描述未书写操作过程和病情变化；（4）入院记录的“现病史”中提及与本次就诊相关的入院前相关检查或检验结果未在辅助检查中列出；（5）手术记录和术后首次病程记录的出血量不一致（6）系统自动对医生书写的术后首次病程内容进行质检，发现术后首次病程中未记录“心率、脉搏、呼吸频率或血压”的结果，主动提醒医生完善。内涵一致性 ▲单一文书一致性：系统可检查当前文书中对同一情况的记录是否一致，以此来保证数据准确性，包括但不限于：（1）入院记录主诉与现病史描述的症状、时间一致性；（2）体格检查与专科检查记录的一致性；（3）现病史中手术史/外伤史/药物过敏史等与既往史中手术史/外伤史/药物过敏史记录的一致性；跨文书一致性：系统可检查全病历文书中对同一情况的记录是否一致，以此来保证数据准确性，包括但不限于：（1）入院记录的“入院诊断”和出院记录的“出院诊断”解剖部位或左右方位不一致；（2）手术记录中手术名称/麻醉方式/术中生命体征等与术后首次病程记录中的手术名称/麻醉方式/术中生命体征等记录的一致性；（3）出院记录中的出院带药与医嘱开立的一致性；▲诊疗过程合理性 系统可结合患者全病历文书以及医嘱、检验检查结果等，判断医生的诊疗行为的记录是否符合患者病情特点，包括但不限于：（1）诊断是否存在合理的诊断依据；（2）CT/MRI检查结果需记录在病程记录中；（3）抗生素/激素等药物的使用是否有及时记录；（4）特殊级、限制级抗生素使用前是否有细菌培养结果；（5）日常病程中抗生素诊疗用药描述，缺少体现合理性内容；（6）患者接受膀胱肿瘤相关手术，现病史中缺失“尿色变化、尿路刺激征”等具体症状描述（7）IgA肾病患者，专科检查中缺失“皮疹查体、水肿查体、肾区叩诊”提醒 客观逻辑一致性 系统可检查全病历中记录的内容是否符合客观逻辑一致性：（1）男性患者不应存在月经史描述；（2）入院记录婚姻状况合规性质检；（3）入院记录中患者和联系人电话不应一致；雷同性提醒 系统可检查全病历文书记录，对文书进行雷同性判断，当相似度超过一定比例后主动提示质控缺陷，质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首次病程记录中的病历特点和入院记录现病史记录的雷同性判断；（2）首次副主任医医师查房记录与首次主任医师查房记录的雷同性判断；（3）日常查房记录的雷同性判断</p>
---	---	--

★	8	<p>质控配置 ▲规则分类 系统应支持对规则进行多维度分类，可按质控文书的类型、按专科分类、按专病分类。系统支持的专科规则至少包括肿瘤专科、泌尿外科、肾内科、神经内科、骨科、产科；系统支持的专病规则至少包括慢性肾脏病5期、IgA肾病、脑梗死、胎膜早破、妊娠期糖尿病、先兆流产。规则管理系统应支持根据医院实际质控情况对质控规则进行开启关闭，质控级别配置，同时支持对时效性规则进行倒计时提醒时间的配置。如：入院记录要在24小时内完成，配置成8小时倒计时提醒，患者入院16小时后如果未书写入院记录，系统进行倒计时提醒。配置规则 系统支持院方自行定义质控点：（1）支持通过规则名称、规则状态搜索条件，查看已有的配置规则；（2）搜索呈现的规则列表，支持有规则编号、规则类型、规则名称、规则编号、文书类型、规则备注、规则状态和操作栏可以查看更多信息；（3）支持对呈现的规则进行删除、编辑、下线、查看的操作；（4）支持新增规则，并且支持在判断条件、规则逻辑、规则描述中进行进一步编辑；在“新增规则-判断条件”、“新增规则-规则逻辑”的编辑界面，支持判断位置中进行文书类型、所属字段的选择，并允许增减更多文书类型、所属字段；支持判断逻辑中进行类型选择和关键字输入，并允许增减更多关键字；（5）在“新增规则-规则描述”的编辑界面，支持规则名称的录入，文书类型的选择，规则类型的选择以及规则备注的录入</p> <p>评分表配置 系统应支持多版本评分表切换，如《北京市2009年版住院病历书写质量评估标准》、《浙江省住院病历质量检查评分表2021版》、《浙江省运行病历、医疗核心制度检查评分标准》等支持对病历评分表进行自定义编辑，支持总体病历评分表、运行病历评分表、首页评分表等评分表的个性化配置；每个评分表都可以支持医院新建或导入其他省市评分表作为模板应用。评分表可配置病历类型、项目分值、评分标准、评分方法、分值设置、扣分逻辑、单项缺陷设置及关联规则等模块。支持单项否决、单项否决乙级、单项否决丙级的配置；并能满足单项扣分与累计扣分两种扣分逻辑，可编辑评分表名称与等级设置。可以根据医院需求选择是否在提醒端展示</p>
---	---	--

9

病历质量管理 首页 支持按“今年、去年、本季、上季、本月、上月”快捷按钮或者“年度、季度、月份”维度自定义对全院（归档/未归档）对全院病历的质控情况进行多维度统计分析，包括病历质量分析、质控管理分析等。病历质量分析：支持自动汇总病历数、问题病历数、病历平均分、平均问题数等内容及各项的同比、环比（年）情况，并支持病历数的下钻。支持以柱状图、折线图、饼图、列表等直观展示病历质量情况，包括：病历级别分布、病历质量趋势分析、科室问题病历率排名TOP 5、科室平均问题数排名TOP 5、科室病历平均分排名TOP 5、科室丙级病历率排名TOP 5、病历问题TOP 10、及时性问
题TOP 5、问题文书TOP 5、规则类型分布（内涵、形式）、问题类型分布、问题修正率、问题修正率趋势等 质控管理分析：支持自动汇总病历数、问题病历数、质控病历数、驳回病历数、整改病历数等内容及各项的同比、环比（年）情况，并支持详细数据的下钻。支持以图形的方式对病历的质控率占比、质控管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在院监测 支持对全院在院病例的病历质控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分别从在院病历质量、质控管理等维度进行统计分析。病历质量分析：包括不仅限于在院病历数、问题病历数、问题总数、平均问题数、病历平均分、科室问题病历分布、科室平均问题数分布、科室平均分分布、在院问题占比TOP 10、及时性规则完成情况（可以下钻）、问题类型分布、规则类型分布、问题文书排名TOP 5。质控管理分析：包括不仅限于在院病历数、问题病历数、质控病历数、驳回病历数、整改病历数、质控率分布、驳回率分布、整改率分布。统计分析 支持按年度、季度、月、自定义时间获取数据，对全院/已归档/未归档病历质控情况进行可视化、多维度展示，包括质量分析、评分表分析、质控管理分析、病案管理27项指标、文书时效性监测。质量分析：支持以科室、医疗组、医生为统计维度，对病历质量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包括不仅限于病历数、问题病历数、病历平均分、平均问题数、问题病历占比、平均问题数、病历平均分、病历等级等。病历问题分析：系统可查看全院各科室在任意时间段的病历质控的缺陷明细，并可查看该质控缺陷对应数量的病历详情。评分表分析：支持以表格的形式，对医院各评分表的评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分析内容包括：出院科室/医疗组名称/主治医生名称、病历数、平均分（当前值、环比值、环比比率）、问题数、平均问题数（当前值、环比值、环比比率）。评分表包括运行病历评分表、总体病历评分表。质控管理分析：支持以科室、医疗组、主治医生、质控医生为统计维度，对病历质控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包括不仅限于病历数、问题病历数、质控病历数、驳回病历数、整改病历数、病历质控率、病历驳回率、病历整改率等 病案管理27项指标：系统可自动统计病案管理质量控制指标，包括人力资源配置指标、重大检查结果符合率、病历书写时效性指标、诊疗行为记录符合率、病历归档质量指标等共二十七项统计指标，并支持按自定义时间段及科室查看不同层面的统计结果。

10	<p>门诊病历形式质控 事前质控提示 病历书写形式质控，至少应包括对门诊病历中所有病历中信息填写的完整性、一致性和合规性进行智能判断，当病历内容存在缺失时，系统将主动提示质控缺陷并标识原因。</p> <p>病历质控点 系统应覆盖15余个病历质控点，至少应包括：门诊病历、门诊复诊病历、门诊补充续打病历等所有内容的书写一致性、完整性、合规性的主动审核。病历及诊疗资料浏览 病历文书：提供病历文书浏览和内容基本项目缺陷检查功能。医嘱内容：提供医嘱内容浏览和项目检索功能。应至少包括：药品、检查、检验等，其中药品应展示给药途径和给药剂量。检查/检验：提供检查/检验结果浏览功能，重点标记检验异常项目。患者信息：提供患者门诊基本信息浏览功能。诊断信息：提供患者的诊断信息查询。门诊病历形式质控 病历筛查：按科室/病区、病历号、患者姓名、就诊日期、门诊医生等基本条件查询患者。病历质量统计 按问题类型统计，提供按问题类型统计功能。可根据科室名称和就诊日期查询检查问题类型。检查问题清单统计，可根据科室名称和就诊日期查询检查问题清单。按科室统计，可根据科室名称统计检查问题清单。按检查者统计，可根据检查者统计他检查的问题条目数。按反馈信息统计，可根据科室、问题类型、经治医师和就诊时间统计反馈信息。按工作量统计，可根据检查者统计他检查的病历数、检查例数和问题条目数。全过程质控管理 事前提醒：根据用户设置的时效质控规则、内容质控规则、逻辑质控规则，实时在线做干预提醒。事中监控：支持医嘱、检查/检验、病历三者一致性质控检查；典型病历自动抽取进行环节质控。</p>
----	--

11

门诊病历内涵质控 病历内涵全覆盖 系统通过自然语言处理智能分析医嘱文书、检验检查结果等多维度病历信息，实现病历内涵的全覆盖。上下文一致性 单一文书内容一致性提醒 系统可检查当前文书中对同一情况的记录是否一致，以此来保证数据准确性，如：体格检查与专科检查记录的一致性；现病史中手术史/外伤史/药物过敏史等与既往史中手术史/外伤史/药物过敏史记录的一致性。诊疗过程合理性 系统可结合患者全病历文书以及医嘱、检验检查结果等，判断医生的诊断、检查检查开立和药物的使用及病程记录是否符合患者病情特点，如：体格检查中，若体格检查中的描述和诊断是否相符。文书书写缺陷 系统可检查各病历文书的记录内容是否存在缺陷；如：病历中缺少相应诊断依据；门诊药品用法书写不规范，是否有用法剂量等详细描述等。客观逻辑一致性 系统可检查全病历中记录的内容是否符合客观逻辑一致性。患者基本信息（性别、年龄、特殊人员）与月经史等的描述的一致性。二次人工审核 系统支持门诊管理端根据病历AI审核结果，包括：病历详情、病历质控问题数量分布、质控结果（病历类型、质检项目、问题类型、系统结果、人工调整、操作）病历质量问题数量等维度进行结果展示，并支持二次人工审核。缺陷定位 系统可展示出选中病历文书的所有缺陷详情，支持点击缺陷条目后，跳转至病历文书的原文位置，并且以不同背景颜色提示。质控结果人工修改。系统支持对AI质控结果进行修改，如：批注、新增或删除质控条目，并且在修改质控条目后实时更新该病历的缺陷总览等。人工意见 系统支持在人工审核病历时，能够选择当前病历是否通过二次审核，并且有通过/驳回的操作，并支持人工备注原因。驳回病历在医生端有特殊标识提示，并显示驳回原因。病历查询 系统应支持按科室/病区、出院日期、病历号、门诊医生、患者姓名等维度进行搜索病历得分情况。系统支持图表展示病历质控问题的详细数量，至少应包括：门诊初诊病历问题数、门诊复诊病历问题数、补充续打病历问题数，以及一致性问题数、完整性问题数、合规性问题数。病案及诊疗资料360视图浏览 支持在质控过程中随时浏览患者本次住院的360维度信息，应包括：患者基本信息、门诊病历、医嘱、检验检查结果等相关信息。病历内涵质控点 系统应覆盖40余个内涵质控点。主诉超过20个字：系统应自动判断门诊病历中主诉内容（症状、查体、诊断、检查结果、检验结果等）是否超过20个字符数量。主诉包含本次门诊诊断：主诉内容（症状、查体、诊断、检查/检验结果等）包含本次门诊诊断。病历内容矛盾：（1）诊断与体格检查结果不匹配（如行经中与已绝经）；（2）诊断与外伤史矛盾（如诊断为外伤相关性诊断，既往史或者现病史否认外伤史）；（3）诊断与传染病史矛盾（如诊断为传染病相关性诊断，既往史则无相关传染病史描述）。带药与医嘱不符：文书出院带药存在用法用量用药频次信息的不完整 跟随源头信息修改而及时更新 系统支持原始诊疗信息查看，可实时主动抓取修改后的源头信息，及时提醒医生，有效降低因智能化层级较低的信息化建设产生的新质控问题。

12	<p>病案首页形式质控 病案首页数据合理性 满足国卫办医发（2016）24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住院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质量规范（暂行）和住院病案首页数据质量管理与控制指标（2016版）的通知》中病案首页数据质量填写规范的要求。病案首页数据完整性质控，应包含全部82个首页数据/条件必填项的完整性审核，应至少包括该患者病历全部过程中的六大详细信息模块：模块1：病历号、姓名、性别、民族、职业、出生日期、新生儿入院体重、籍贯、户口详细地址、现住地址、现住址电话等详细信息；模块2：住院次数、身份证号、年龄、婚姻状况、国籍、新生儿出生体重、出生地址、户口地址、户口邮编、现住详细地址、现住地邮编等详细信息；模块3：医疗付费方式、入院时间、入院床号、主任医生ID、住院医生ID、病案质量、质控护士姓名、血型、损伤/中毒的外部因素等详细信息；模块4：入院途径、入院病区、科主任ID、主治医生ID、责任护士姓名、质控医生姓名、质控日期、RH血型等详细信息；模块5：出院日期、出院床号、接收医疗机构名称、再入院计划目的、入院后患者昏迷时间、抢救次数、尸检标志、临床路径管理、入院与出院等详细信息；模块6：住院天数、离院方式、是否有出院31天内再入院计划、入院前患者昏迷时间、主要诊断治愈好转情况、抢救成功次数、单病种管理、门诊与出院等详细内容。病案首页数据合理性质控：包含全部首页数据中规定值域范围、取值代码的质量控制。</p>
13	<p>病案首页内涵实时质控 病案首页数据合规性 满足HQMS对病案首页上报数据校验标准，对上报数据的合规性进行质量控制，如：住院总费用不等于明细费用之合。病案首页数据相互检验一致性 对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手术等信息相互间矛盾的情况进行质量控制，例如：患者性别与诊断不匹配。主诊断和其他诊断选择质控 对病案首页主诊断与其它诊断的选择进行质量控制，如：当主诊断选择为未特指的疾病，其它诊断为更准确的疾病时，优先使用准确的疾病为主诊断。诊断和手术选择合理性质控 对病案首页的诊断与手术选择的合理性进行质量控制，如：当一个患者存在多个手术时，主要手术选择与主要诊断相关的手术。</p>
14	<p>编码质控 诊断编码质控 对病案首页的主诊选择错误、诊断漏编、合并编码、编码冲突、以及编码位置错误等编码问题进行质控，支持不低于3000多条编码质量控制规则。手术编码质控 系统应涵盖另编码遗漏、另编码疑似遗漏、手术省略编码多编、手术编码冲突以及合并编码等不同手术编码问题进行质控 编码规则管理 支持按规则原文、规则章节、专业类型、提醒类型、规则状态、提醒级别进行规则的查询。支持对规则的生效状态进行开启/关闭。支持规则级别的配置，支持3级配置，3级为最高级别。编码统计分析 支持按照出院月份（起止）、病历归档状态、专业类型（至少包含主诊断选择错误、主手术选择错误、性别与疾病逻辑冲突、另编码遗漏等26类）、章节（包含肿瘤、神经系统等46章）自动统计每条质控规则的质控总数、不通过数、不通过率、修正问题数、修正率。支持点击表头排序及下载表单内容。点击规则名称可跳转至该规则的问题趋势图（失败率/修正率），并展示问题管理列表，可按科室、医疗组、主治医生展示问题病历数、失败率（当前值、环比值、环比比率）、修正病历数、问题修正率（当前值、环比值、环比比率）。</p>
★	<p>15 病案首页质控流程管理 病案室质控审核联动 系统支持病案室根据病历AI审核结果，包括：病案首页得分、总病案首页问题数量、病案首页问题分布等维度进行结果展示，并支持病案室端二次人工审核。▲当病案室审核人员在发现首页质量问题时，可线上驳回并填写驳回原因等信息反馈给编码员，被打回的病历在病案端有通过/驳回标识，并显示人工修改意见。编码员修改后再反馈给审核人员再次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进行归档处理。</p>

16	<p>病案首页360视图浏览 病案及诊疗资料浏览 支持在质控过程中随时浏览患者本次住院的360维度信息，应包括：患者基本信息、入院记录、出院/死亡记录、病程记录、医嘱、检验检查结果、谈话记录等相关信息。病案首页质控点 系统应覆盖至少70个必填项目自动质控，应包括：医疗机构、组织机构代码、住院次数、入院途径、入院途径等。入院记录正在治疗的疾病未列入病案首页其他诊断中：医院入院记录特殊字段“正在治疗的疾病及用药”中明确书写的在患疾病未写入病案首页其他诊断中。异常检验结果未下入病案首页诊断中：如检验结果明确存在血常规血红蛋白减少、术前筛查梅毒阳性，但病案首页未见贫血、梅毒感染等相关诊断。既往史中诊断未下入病案首页其他诊断：如患者既往史中明确存在糖尿病病史，但病案首页中未见相关诊断。病案首页的其他诊断选择遗漏：（1）RIS报告中能确诊的疾病未能加入到其他诊断中；（2）术中诊断未加入其他诊断；（3）LIS报告中能确诊的疾病；病案首页的其他诊断选择错误：（1）患者长期维持治疗状态未加入其他诊断；（2）门诊诊断缺失；（3）手术未执行的原因未加入诊断；病案首页诊断编码错误：病程记录已明确诊断，依然用R码做诊断；</p>
17	<p>病案事前提醒 病案实时质控 支持在病案端实时、智能提示质控问题，编码员可根据提示内容和建议修改方案进行病案的修改。支持按问题的级别显示问题排序，级别高的问题显示在最前面。支持查看人工质控结果，对人工驳回的病案进行实时反馈。支持查询人工反馈有问题的病案列表，并查看问题。</p>
18	<p>病案事中质控 病案首页查询 支持病案首页按科室、病区、出入院日期、病案号、患者、问题类型、首页得分等条件进行快速查询，可根据数据权限按科室、按病区控制数据查询范围。质控人员实时质控 支持质控人员快速查询病案、并对系统质控结果进行人工质控。支持人工质控结果实时反馈给编码员。支持编码员反馈的病案快速查询，并对反馈的结果进行再次审核。分级管理 系统支持病案室、医务处、科主任、质控员、临床医生、责任医生等人员6个级别的配置。系统支持多级质控，系统会以最高级别人员的结果为最终结果。病案首页自动评分 系统支持对首页质量进行自动评分，并对扣分项目的问题进行展示，支持人工调整评分结果，支持医院绩效考核。病案首页得分情况，应至少包括：病历类型、项目类型、评分项、分值、得分、提醒事项等多维度内容展示，供医生审核通过。数据记录源头质控 支持从数据记录源头（编码员）的行为开始质控，确保数据的完整、准确、实时，帮助编码员提高病案书写规范。跟随源头信息修改而及时更新：系统支持原始诊疗信息查看，可实时主动抓取修改后的源头信息，及时提醒医生，有效降低因智能化层级较低的信息化建设产生的新质控问题。</p>
19	<p>病案事后质控 质控任务管理 支持质控管理人员定期创建质控任务，并指定任务执行人和期望完成日期，然后选择要进行抽查的病案（支持随机选择）完成任务的创建。支持质控管理人员实时查看质控任务的进展情况，以及质控结果，在任务完成后，可以结束任务。质控人员接到质控任务后，对任务中的病案进行质量审核。质控问题快速原文定位 质控人员在质控过程中可添加系统未质控出的问题，系统质控的问题支持快速原文定位，方便人工对结果进行快速判断。</p>
20	<p>病案首页质控规则维护 病案质控规则 支持按规则名称、规则逻辑、规则类型、专科类型、规则分类、规则环节、规则来源等维度进行规则的查询。支持规则的生效状态进行开启/关闭。支持规则级别的配置，支持3级配置，3级为最高级别。</p>

21	<p>360维度病案首页数据质量管理和分析 病案统计分析 系统应支持按一定时间范围、科室等不同维度进行全院病案首页质控情况分析，实时显示出院患者数、入院患者数、使用抗菌药物患者数、手术患者数。系统应支持全院病案首页问题情况在一定时间段内的多维度数据展示，至少应包括：单项否决问题数、完整性问题数、合规性问题数、一致性问题数、总体问题数、当月环比率、质量问题情况趋势等病历数据内容。系统应支持不同病区科室/医生病案首页问题执行情况进行分析，至少包括：单项否决问题数、完整性问题数、合规性问题数、一致性问题数、总体等数据内容进行走势分析。病案问题分析 按日期范围统计问题数量、问题发生率、问题采纳率。按日、月、年统计问题的数量、问题发生率、问题采纳率的趋势。按质控问题统计科室、医疗组、医生，问题的数量、问题发生率、问题采纳率。问题追溯 支持统计分析结果下钻到每一份病案。支持对全院病案首页质控情况进行可视化、多维度展示，能够帮助医院质控部门对全面及时掌握医院质控现状，并协助制定合理的质量改进计划。</p>
22	<p>权限配置 用户管理 系统应支持管理员设置不同角色权限，不同权限的角色在使用时功能模块和数据不一致。系统应支持管理员对病历审核流程的级别进行自定义配置管理。系统应支持管理员对角色的功能模块权限进行自定义配置管理。系统应支持管理员对角色数据查看权限的范围进行自定义配置管理。字典维护 质检问题字典维护，按照国家规定配置质检评分表，提供质检问题模板维护功能。ICD10查询 IC D10诊断库查询，提供诊断库检查功能。</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病历病案质控系统：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

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p>（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临床辅助决策支持系统CDSS）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合同包2（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0.0分 商务部分10.0分 报价得分60.0分	
技术部分	实施方案 (4.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以下4方面进行评审：①服务内容；②服务方案；③运行服务管理方案；④人员管理方案；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人员配置 (8.0分)	人员1：本项目配备项目经理1名，需具备医疗卫生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并同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相关专业证书得2分，最高4分，不提供不得分。人员2：技术负责人1名，需具备医药相关专业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并同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相关专业证书得2分，最高4分，不提供不得分。评审依据：以上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制造商的正式员工，需提供项目经理的相关学历、资质证书、劳动合同、近三个月为其连续工资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产品设计方案 (5.0分)	提供产品设计方案：符合医院采购需求的，得5分；不符合此项目并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实力 (3.0分)	制造商拥有所投产品相关发明专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以下5方面进行评审：①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服务流程；③售后服务标准；④售后服务人员安排；⑤售后应急处理方案；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产品运营培训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培训方案，从以下5方面进行评审：①培训计划；②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③培训内容重点难点；④培训结果保障措施；⑤培训效果跟踪；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商务部分	案例证明 (3.0分)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关的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有效证明文件得1.5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完整的采购合同复印件。
	能力证明 (4.0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证明材料，每个得1分，最多得4分，需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承诺 (3.0分)	供应商承诺保证在产品出现故障和问题时负责人能够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售后支持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6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病历病案质控系统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0.0分 商务部分10.0分 报价得分60.0分	
技术部分	实施方案 (4.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以下4方面进行评审：①服务内容；②服务方案；③运行服务管理方案；④人员管理方案；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人员配置 (8.0分)	人员1：本项目配备项目经理1名，需具备医疗卫生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并同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相关专业证书得2分，最高4分，不提供不得分。人员2：技术负责人1名，需具备医药相关专业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并同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相关专业证书得2分，最高4分，不提供不得分。评审依据：以上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制造商的正式员工，需提供项目经理的相关学历、资质证书、劳动合同、近三个月为其连续工资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产品设计方案 (5.0分)	提供产品设计方案：符合医院采购需求的，得5分；不符合此项目并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实力 (3.0分)	制造商拥有所投产品相关发明专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以下5方面进行评审：①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服务流程；③售后服务标准；④售后服务人员安排；⑤售后应急处理方案；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产品运营培训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培训方案，从以下5方面进行评审：①培训计划；②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③培训内容重点难点；④培训结果保障措施；⑤培训效果跟踪；其中每有一项上述内容得1分，上述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商务部分	案例证明 (3.0分)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关的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有效证明文件得1.5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有效证明文件包括该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完整的采购合同复印件。
	能力证明 (4.0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证明材料，每个得1分，最多得4分，需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承诺 (3.0分)	供应商承诺保证在产品出现故障和问题时负责人能够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售后支持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6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801]JMSC[GK]20230010**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佳木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六章、第八章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承诺在纳税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可查证的信息为：

- 1.不存在欠税信息。
- 2.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 3.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

2.缴纳社保的人数和金额，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均须依法缴纳。（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且无不良记录。

（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2.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警告和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3.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4.虽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

二、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二）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四）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

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